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721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
承辦單位：警察局(人事室)

承辦人：科員許玉玲

電話：07-2120800#9142

電子信箱：a08180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警人字第11135124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46313617\_11135124300A0C\_ATTCH2.doc、  
46313617\_11135124300A0C\_ATTCH3.odt、  
46313617\_11135124300A0C\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11年「陽光·沙灘·海浪 邂逅在『旗津』」  
公教人員單身聯誼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轉  
知並鼓勵貴屬符合資格之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公教員工社交生活領域，增進兩性互動及情感交流，  
藉以提升婚育率，爰辦理旨揭聯誼活動。

二、本次活動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辦理機關：

1、指導機關：本府。

2、主辦機關：本府人事處。

3、承辦機關：本府警察局。

(二)活動日期：111年10月22日(星期六)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高雄市鼓山區棧貳庫及旗津風景區。

(四)參加人數：40人(男、女各20人)。

(五)參加對象：限下列機關學校之單身男女，如逾報名人數  
上限，以抽籤決定。

1、本府及所屬各機關(構)學校編制內單身公教員工(以  
優先錄取為原則)。



2、行政院各部會、各縣市政府及本市議會、公立醫療機構、國(公)營事業機構等編制內單身公教員工。

### 三、報名事項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16日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紙本活動報名表請於111年9月16日前以郵寄(郵戳為憑)、公文交換、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本府警察局人事室(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60號8樓)完成報名手續，俾利查驗(聯絡電話：07-2120800轉9142，聯絡人：許小姐)。

(三)報名費用：本府及所屬機關(構)員工每人新臺幣(以下同)675元，府外機關(構)員工每人775元。接獲錄取通知者，請於111年10月7日前以匯款方式繳交費用(以匯款日期為準，不受理現金繳納及ATM轉帳)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為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防疫措施，如因疫情警戒升級，致本年度取消辦理本活動時，繳交之報名費用將扣除銀行匯款手續費後全額退還。



電子交換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除外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高雄市政府除外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含附件)、警察局(含附件)

交換戳記  
111/08/17 15:37